

海油发展-天津院2025-2028年脱氮吸附剂采购专有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5-CNCCC-HW-GK-5601/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3万元人民币。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文件特征码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投标人不按规定回复澄清确认或回复内容无法说明的，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关于投标人违规：被认定为“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提供虚假投标资料”的供应商，将按照中国海油相关制度规定，对围标串标的投标人处于禁用两年及以上的处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对提供虚假投标资料的投标人处于禁用一年及以上的处理，处理期内不能参与新的投标活动。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10.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3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报价格式内容要求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供报价。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要求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信誉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注：（上述带网站网址的信誉要求条款，投标人请自行查询，将查询结果加盖公章后放入投标文件）。
17	资格评审标准	质量体系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催化剂类产品的生产或制造或加工（包含但不限于：催化剂或分子筛或催化剂载体或吸附剂或石化用吸附剂或活性颗粒白土或颗粒白土或改性白土或活性白土），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已完成的催化剂类产品（包含但不限于：白土吸附剂或脱烯烃吸附剂或改性白土或脱烯烃精制吸附剂或催化剂或分子筛或催化剂载体）供货业绩（对于单项次合同，完成部分交付的也视为已完成业绩），提示：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数量逐项公开所有的业绩证明文件，未公开业绩或公开业绩数量不足的将导致废标。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销售合同和2）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除提供年度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提供2021年至2023年（或2022年至2024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投标人，应提供自成立时起的财务报表。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基本账户信息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	合同约定银行电汇或银行承兑。按照交货批次付款。卖方在每批次实际交付货物并经买方执行方验收合格后，向买方执行方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关支持文件（具体见买方执行方下达的采购订单中的要求），买方在收到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相关支持文件并审核无误后【60】个日历日支付订单价款。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指标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提供的脱氮吸附剂，满足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第四条技术要求，脱氮吸附剂技术指标”。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土地或厂房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工业用地使用权或房屋所有权（工业）的自有证明材料或工业用厂房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同时须提供厂房或车间的实物照片。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备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与生产催化剂类产品相关的设备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且须提供提供实物照片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	订单签订后14天内发供货，具体以订单要求为准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买方自提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技术偏离	一般评审项超过2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结论为不合格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9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30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